

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桃園市 112 年度原語宙音樂節暨館舍寫生比賽
活動簡章

壹、目的

透過原語宙音樂節暨館舍寫生比賽活動，紀念過去與現在各族群為台灣社會所做的努力與貢獻，藉由親子共學之寫生比賽，鼓勵莘莘學子從事水彩及文化藝術創作，提升心靈美學，將族群文化之美深入在民眾心中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、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
- 四、執行單位：思源傳播有限公司

參、實施期程

- 一、報名期間：2023/05/02（二）至 2023/06/30（五）止
 - 二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制，報名成功者於活動當日完成現場寫生且繳交作品，即贈精美紀念品乙份。
 - 三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74b166645060930ab77>
 - 四、錄取公告時間：2023/07/05（三）14:00
 - 五、比賽時間：2023/08/19（六）12:00-16:30
 - 六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2023/08/19（六）12:00-13:00 領取專用圖畫紙，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活動服務台。
 - 七、成績公告：2023/08/19（六）17:30
- 肆、參賽資格：就讀國內公私立國小、國中及高中等在學學生，並優先錄取本市原住民籍學生。

伍、比賽組別

- 一、國小組低年級（1 年級至 3 年級）：共一組，預計錄取 50 人。
- 二、國小組高年級（4 年級至 6 年級）：共一組，預計錄取 50 人。
- 三、國中組（1 年級至 3 年級）：共一組，預計錄取 50 人。

四、高中組（1 年級至 3 年級）：共一組，預計錄取 50 人。

陸、參賽規則：

一、比賽說明：現場提供專用圖畫紙（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比賽用紙，不予評審），背後加印比賽用紙標示，參賽者不得使用其他格式紙張作畫，違者不予評分，參賽學生須自備畫具，繪畫創作不限媒材，例如粉彩筆、水彩、彩色筆、粉蠟筆或版畫、貼畫等。

二、寫生地點：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（不含危險區域）

三、活動比賽時間：2023/08/19（六）12:00-16:30

四、收件截止時間：2023/08/19（六）16:30

柒、表現主題：「桃原·溪遊記」

以原住民文化活動、生態景觀及建築等具文化意涵之人、事、地、物相關為主軸，並從「大溪」視角出發，表現出個人對桃原、原住民族及大溪區之人文關懷及文化意涵之情感。

捌、評審方式及獎項

一、評分標準：

作品之整體性 30%、技法 25%、創意 20%、構圖 15%、創作理念 10%

二、得獎公布及領獎：

1. 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相關專家現場進行評審
2. 評審結果將於評審作業後，預定於 2023/08/19（六）17:30 頒發獎金，獎狀將於比賽結束後以郵寄方式寄予得獎者。
3. 獎勵：
 - a. 國小組低年級：第 1 名獎金 2,000 元、第 2 名獎金 1,500 元、第 3 名獎金 1,000 元。
 - b. 國小組高年級：第 1 名獎金 2,000 元、第 2 名獎金 1,500 元、第 3 名獎金 1,000 元。
 - c. 國中組：第 1 名獎金 3,000 元、第 2 名獎金 2,500 元、第 3 名獎金 2,000 元。
 - d. 高中組：第 1 名獎金 5,000 元、第 2 名獎金 4,000 元、第 3 名獎金 3,000 元。

玖、比賽注意事項

1.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於現場之創作品，嚴禁抄襲、仿冒、頂替或由他人代筆，若經工作人員或第三人提出檢舉屬實者，即取消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作品，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及獎品，名次不予遞補。如涉有爭議、違法或致生損害於權利人、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時，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損害賠償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
2.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提供本活動報名表之個人資料，同意主辦單位及各執行單位處理及使用於本活動期間相關之業務（例如活動聯繫等）
3. 參賽者及陪同眷屬請注意自身安全，且顧慮到兒童安全，未滿 12 歲參賽者需至少一位以上大人照顧小孩，進行寫生活動並協助維持場地整潔。
4. 活動若因不可抗拒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或順延，相關消息將於「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」臉書專頁上公布，或簡訊通知（報名時須有留行動電話號碼者）
5. 請自備雨具、板凳等作畫用具用品
6. 凡參加比賽，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
7.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突發狀況更改活動內容、提前截止及取消活動
8. 活動內容或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佈，本比賽簡章所列事項保有最終解釋及決定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之處，主辦單位得依需要修正